

广东潮州卫生健康职业学院中药标本馆建设装修工程项目设计服务 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广东潮州卫生健康职业学院中药标本馆建设装修工程项目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广东潮州卫生健康职业学院 地址：广东省潮州市凤泉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山大道西段北侧 联系电话：0768-2309398 联系人：陈炳贤
3	中介服务名称	广东潮州卫生健康职业学院中药标本馆建设装修工程项目设计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	1. 仅承诺服务即可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（无）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项目基本情况：为进一步完缮中药学专业建设与校级专业群发展，有效支撑《中药鉴定技术》等核心课程实训教学，并服务于科普宣传与对外交流，填补粤东高校中药标本馆专业展教体系空白。我校拟开展中药标本馆建设装修工程项目建设，预估资金约为 45

		万元。 现需择优选取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根据学校需求，对场馆按要求开展设计服务，并配合做好预算编制工作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以合同为准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0.00%下浮率至 25.00%下浮率。 3. 计价标准：设计收费按国家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》（计价格【2002】10号）进行计算，最终以工程结算审核结果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以合同约定为准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按合同双方约定。
11	违约责任	按合同双方约定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按合同双方约定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

		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--	--	---

广东潮州卫生健康职业学院

2026 年 8 月

